

贵州省工会“一函两书”十大典型案例

“一函两书”制度，是工会组织开展劳动法律监督，联合检察院、法院、人社等部门提醒用人单位落实劳动法律法规，或纠正其劳动用工违法行为而适用相关文书的制度简称。“一函”指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两书”指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意见书和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建议书。

近年来，我省各级工会组织联合司法机关、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立足预防、调解、法治和基层，全力推进“一函两书”制度落地见效，切实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其中，十大典型案例就是工会“一函两书”制度落地见效的最好见证，也是“工会枫桥”取得显著成效的生动实践和典型经验。

案例1

贵阳市观山湖区总工会

发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 促企业职工权益得到保障

【关键词】劳动纠纷 民主管理 休假制度 权益保障
【案例概况】2025年6月，贵阳市观山湖区总工会对某公司开展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督促检查时发现，该公司不仅存在劳动争议仲裁案件，还存在年休假、育儿假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对此，区总工会立即向其发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该公司及时整改，问题得到解决。
【履职情况】2024年11月，观山湖区总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成立，同步建立劳动法律监督员队伍，并开展职工权益保护专项检查，根据情况及时发出“一函两书”。截至2025年9月，累计发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65份、《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意见书》30份，整改回复率达100%。
【典型意义】本案例说明，“一函两书”制度不仅有效保障了职工合法权益，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而且有助于和谐劳动关系构建，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案例2

遵义市正安县

工会与检察院协同监督 为农民工追回血汗钱

【关键词】工会 检察院 协同监督 为农民工追回工资
【案例概况】2025年2月，有农民工向遵义市正安县总工会反映，他们为正安县某蔬菜种植基地干活，工资被拖欠，涉及71人，金额60多万元。接到求助后，县总工会联合检察院启动协同机制，督促某蔬菜种植公司全部兑现农民工的血汗钱。
【履职情况】2025年2月11日，正安县总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收到信访件后，迅速与乡镇工会联合会对接，启动“工会+检察院”协同联动机制，分别向有关责任方发出《检察建议》和《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收到文书后，责任方及时兑付农民工工资。
【典型意义】本案例彰显了“工会+检察院”协作模式的高效性，凸显“工会+检察院”的协作效能，为维护劳动者权益提供了范例。

案例3

黔东南州丹寨县总工会

一封提示函保障快递员小哥休息权

【关键词】快递员 休息权 劳动法律监督 权益保障
【案例概况】黔东南州丹寨县某物流公司要求快递员每天工作时长超过10小时，中午仅休息半小时，每月休息不足2天，法定节假日少放假。快递员休息权益得不到保障。
【履职情况】接到反映后，丹寨县总工会深入调查，发现反映属实，违法事实存在。于是向物流公司发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要求15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并回复。目前，该公司已整改完成，每日工作8小时，中午休息1小时，每月休息不少于4天，按照规定安排休假，加班需支付3倍工资。
【典型意义】本案例中，工会精准运用《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既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又保障了企业正常经营。

案例4

安顺市人民检察院、市总工会

督促保护外卖骑手劳动安全行政公益诉讼

【关键词】行政公益诉讼 检察建议 外卖骑手 劳动安全 专项监督
【案例概况】安顺市针对辖区内即时配送平台公司和某换电公司未依法落实安全保护措施，让骑手存在租超标电动自行车、无证驾驶电动摩托车送餐等情形，引发交通事故148起，损害新业态劳动者人身安全。
【履职情况】2024年5月，安顺市总工会向有关企业发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意见书》，但企业仍未改正。安顺市总工会遂将案件线索移送该检察院，检察院分别向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同时联合开展外卖骑手劳动安全合法权益保障专项监督，立案行政公益诉讼6件，制发检察建议6件。其间，安顺市总工会还推动3家平台公司建立工会，吸纳193名骑手入会，商请有关部门为532名骑手免费培训并取得驾照。
【典型意义】本案例中，工会、检察院协同运用“一函两书”制度，通过专项监督，有效破解骑手面临的职业困境深层次问题，既维护了劳动者权

案例5

安顺市平坝区人民检察院、区总工会

联手实施监督 筑牢职业病“防护网”

【关键词】检察监督 一函两书 职业病防护 劳动者权益保障
【案例概况】安顺市平坝区人民检察院、区总工会率先推行“检察监督”与“一函两书”衔接协作，共同督促有关职能部门和企业主体依法履职，切实履行职工职业病防治职责，筑牢职工职业病“防护网”。
【履职情况】平坝区人民检察院、区总工会督促辖内50家企业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对9家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接触限值要求的企业开展重点整治，指导60家企业完善职业病提示标识230处，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操作流程和应急救援措施等。对23家企业的1225名职工开展职业病体检并将结果书面告知，对1200名接触噪声、粉尘等工种的职工配发防护用品并完善劳动合同，如实告知他们职业病相关情况。同时推动召开专题联席会议，出台专门实施意见。
【典型意义】本案例的典型意义在于：检察监督与“一函两书”衔接协作，推动了联席会议召开，出台相关实施意见，建立了职工职业病防治工作的联动机制。

案例6

毕节市威宁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县总工会

联手督促施工企业 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

【关键词】施工企业 农民工工资 保证金制度
【案例概况】2024年底，毕节市威宁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在履职过程中发现，有2个工程项目存在施工总承包单位未按规定存储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或提交银行保函的情况，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风险隐患，遂将相关情况函告威宁自治县总工会。
【履职情况】威宁自治县总工会调查发现，该县某建筑公司承建的某幼儿园项目及贵州某建筑公司承建的某医院项目，在取得施工许可证后，未办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相关手续。沟通未果后，于是分别发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要求限期整改并持续跟踪。上述两家企业现已整改完成。

案例7

铜仁市万山区人民检察院、区总工会

督促落实涉职业病防治责任 保障职工健康权益

【关键词】职业病防治 公益诉讼 职工健康权益
【案例概况】铜仁市万山区部分固废处置、汞污染治理等涉职业病严重的企业职工，在未定期进行健康体检、职业病防治培训，且未规范佩戴防护措施的情况下，常年低剂量接触汞蒸气，罹患涉职业病风险较高。
【履职情况】2024年10月，万山区人民检察院在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时发现，辖内14家涉汞企业未依法履行职业病防治义务。同月，区检察院与区总工会组成联合调查组，对区内14家涉汞企业进行深入调查。区总工会同时制发《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同年12月召开听证会，区检察院还向区有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有关部门对涉汞企业下达了整改通知，并立即实施职业病防治“三项行动”。经多方发力，涉汞企业均已整改到位，500余名劳动者的健康权益得到保障。
【典型意义】本案例表明，检察院与工会通过“检察建议书+监督提示函”双重监督模式，协同推进企业履行法定义务、做好职业病防治，同时实现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健康权益。

案例8

六盘水市盘州市总工会

及时发出提示函 52名职工工资被追回

【关键词】超市职工 工资被拖欠 工会 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 追回工资
【案例概况】2025年6月，六盘水市盘州市总工会接到某超市职工反映，称工资被拖欠半年多。经详细了解情况后向该超市发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超市对拖欠工资的事实予以承认，及时兑现了10名职工9万多元工资。
【履职情况】盘州市总工会接到求助后，高度重视，立

案例9

黔南州罗甸县总工会

工会提示函 让职工有“家”

【关键词】民营企业 未建工会 监督提示函 依法建会
【案例概况】位于黔南州罗甸县境内的贵州某箱包公司系民营企业，现有职工70人，其中女职工62人。罗甸县总工会在开展“工会组建攻坚行动”专项排查中发现该公司未建立工会，职工没入会。经两次动员仍不建会，于是发出《企业建会入会法律监督提示函》，要求依法建会，组织职工入会。
【履职情况】罗甸县总工会核实情况后，依法向该公司发出了《企业建会入会法律监督提示函》，要求依法建立工会，组织职工加入工会，并安排专人对接企业，全程指导。该公司依法成立了工会，进行法人登记，吸纳职工入会。同时依法缴纳工会经费，开展各类活动，让全体职工找到了“娘家”。
【典型意义】本案例的意义在于，不建立工会有违法律规定，拿起法律武器，通过发出《法律监督提示函》的方式督促企业建立工会、组织职工入会，是一条有效路径。

案例10

黔东南州龙里县人民检察院、总工会

督促保障快递员劳动安全行政公益诉讼

【关键词】快递公司 一函两书 新业态劳动者 劳动安全 行政公益诉讼
【案例概况】黔东南州龙里县有7家快递公司，由100余名快递员驾驶电动三轮车开展快递配送。因部分车辆不符合国家标准，无法上牌投保，部分人员无驾照，事故频发，劳动安全得不到保障。
【履职情况】2025年2月，龙里县人民检察院在办理一起交通事故案件时发现案件线索，并向县总工会通报。县总工会分别发出了《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但问题仍未解决。于是县法院决定立案办理行政公益诉讼，调查发现7家快递公司共有98辆三轮车，其中50辆不达标无法上牌和投保，56名快递员无驾驶证。检察院还向有关职能部门发出了检察建议，联合召开专题会议推进问题解决。4月底，7家快递公司配送车辆已达标和投保，快递员均已取得相应驾驶证。
【典型意义】本案表明，通过司法监督与劳动监督双向发力，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从源头上防范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可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良好效果。（贵州省总工会供稿）

从从严治警 做精戒治 延伸服务

——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创新构建毒品戒治体系显成效

姜贤杰

饮水机、充电器、常用药、推式轮椅、老花镜、雨伞……12月1日，走进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探访大厅，这里便民服务设备应有尽有，就连母婴操作台、宠物存放笼等暖心设施也一应俱全。

“这是我们强化科学管理，改进探访条件的重要举措，也是我们推进规范化、人性化、公开化、延伸化服务模式的具体体现。”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党委书记、副所长李继勇介绍，“十四五”以来，该所严格按照“筑牢忠诚之魂，夯实安全之基，做精戒治之本，拓展服务之翼”的工作思路，紧紧围绕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三化”建设，持之以恒抓党建、正风纪、强队伍，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聚焦“前端预防、中端戒治、末端帮扶”三端协同，积极构建全链条戒毒工作体系。在队伍建设、戒治体系、安全生产、拓展服务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为法治贵州、平安贵阳作出应有贡献。



↑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开展禁毒宣传活动。

→民警列队训练。

（本文资料图片由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提供）

从严治警 淬炼忠诚担当队伍

走进三江所办公楼大院，“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16字总要求和“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的标准格外醒目。

“这是我们建警治警的总方略、立警从警的座右铭，是我们作为戒毒人民警察必须自觉践行的目标方向。”李继勇说，三江所党委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持之以恒抓好党建、抓好政治学习、打造党建品牌，持续深入开展“铸忠诚、强担当、从严治警、创佳绩”教育实践活动和“一句誓言、一生作答”实践活动等，加强全警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和专业训练，筑牢全体干警的思想之舵和忠诚之魂。

“我们持续开展法治教育培训，深入推进规范化建设巩固提升活动，深化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专项检查，不断加强干警队伍作风建设，自觉接受检察机关检察监督。”李继勇表示，近5年来，民警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作风更加过硬，执法更加规范。

数据显示，5年来，三江所建立完善了8项党建、学习、作风、纪律等工作制度，开展35次法治教育培训；举办了63场次教育实践活动，参与民警1300人次；76名干警受到上级表彰，其中市级表彰29人，省级表彰45人，全国表彰2人。

做精戒治 构建全链条戒治体系

“可以回家啦。”办完有关离所手续后，来自安顺的小雨（化名）手舞足蹈地走到门口，然后又转身跑回值班室，紧紧抱住送别的警官周睿，泣不成声地说：“周叔叔，谢谢您和所有警官1个月来的教诲和帮助。我一定记得您的话，回去好好学习，好好做人，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小雨今年15岁，因大量食用药物类片严重影响身心健康，在民警的教导和父母的同意下，她自愿来到康复中心戒治。“通过专业、规范戒治，小雨完全变了一个人。她现在把在这里学到的美甲技术带回去，在妈妈经营的服装

店旁租个摊位做美甲，已经可以自己养活自己。”周睿说。

这是发生在三江所药物滥用自愿戒治康复中心的真实案例，也是该所做精戒治的具体体现。该中心负责人齐军介绍，中心于2024年6月成立，截至今年11月底，已让200余名药物滥用人员戒治康复，其中80%是未成年人。

“做精戒治是我们的主责主业，多年来大家一直为之不断探索和创新，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三江所教育矫治科科长秦滔介绍，该所严格执行统一的戒治流程和规范，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探索尝试，进一步做精戒治工作。“我们不仅要治好身体，更要治愈心灵。所以在实践中探索出一套身心同治的戒治康复方法：无论是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还是自愿戒治人员，我们都

综合运用文化、药物、心理、物理、运动等治疗手段，形成心理学、运动、音乐、行为、体验、文娱“六位一体”的戒治疗法，效果非常不错。”秦滔说。

据介绍，贵阳市三江强制隔离戒毒所把中医药、民族医药与毒品戒治深度融合，创新探索穴位贴敷、拔罐等中医外治路径。通过建强专业队伍、精准试点验证，对70余名自愿戒治人员进行一周集中治疗，痊愈率近90%，既破解了传统戒治痛点，更为全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推广中医药戒治手段提供了可借鉴的“三江经验”，示范意义显著，推广潜力广阔。

在心理矫治方面，三江所构建了“评估—干预—支持”一体化心理矫治体系。该所从2024年起探索推动戒毒人员家庭功能干预心理矫治技

术，引导戒毒人员家庭全要素、全流程支持戒毒人员科学戒毒、身心康复。建立戒毒人员一人一档心理健康档案，及时制定戒毒人员个性化处方。

延伸服务 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车洗好了，师傅，请开走。”下一辆开过来，好，停。”近日，在贵阳市白云区某洗车场，冯先生一边忙碌地洗车，一边指挥车辆停放。

“虽然是苦累活，但有份工作干，心里很充实也很踏实。”40多岁的冯先生家住白云区艳山红镇，因不慎交友染上毒品，两次在三江所接受强制隔离戒毒。3年前转入社区戒毒，在彻底戒除毒瘾后回归社会。

“毒品害死人，现在能回归社会过上正常人的生活，我要感谢三江所的李警官和禁毒办的干部们。”冯先生口中的李警官就是三江所派驻白云区艳山红镇“专地融合”工作站的民警李睿。“是他们无微不至的关心，才有我现在的的生活。”冯先生说。

“在我们需要更精准更专业指导帮助的时候，三江所为我们伸出了援手，支持我们成立‘专地融合’工作站，并选派2名专业警官长期驻站帮助工作。目前，艳山红镇‘两社’（社区康复、社区戒毒）人员已经清零，三江所功不可没。”提到禁毒工作成效，白云区艳山红镇禁毒办副主任陈定源说。

数据显示，三江所艳山红镇“专地融合”工作站，3年来开展禁毒社工业务培训30余次，深入学校、社区、企业、农村开展禁毒宣传172场次，开展心理咨询168人次，进行操守评估26人次。

近年来，该所先后选派民警和工勤、辅警人员500多人次参与支持法治建设、社区矫正等社会综合治理工作。同时，依托驻白云区艳山红镇、乌当区新创街道两个“专地融合”工作站开展禁毒预防参与人数超3.5万人次，开展社工禁毒业务培训30余次，参训人员超600人次。

另外，三江所连续多年派驻民警助力推动基层党建、乡村治理、农村公共服务等工作，先后选派5名干警驻村帮扶，投入20万元助力乡村全面振兴。